

青藏高原是离太阳、离天空、离自由最近的地方，那里可以洗涤人的灵魂。

# 西藏

【上】

蒋光成●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版社

# 天路

## (上)

蒋光成 著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路/蒋光成著. —五家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版社, 2008. 4

ISBN 978 - 7 - 80756 - 047 - 0

I. 天… II. 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41346 号

## 天 路

---

出版发行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版社  
地 址 新疆五家渠市迎宾路 619 号  
邮 编 831300  
电 话 0994 - 5825298 5825226 5825228  
传 真 0994 - 5822600  
印 刷 北京兴湘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27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4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2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1 ~ 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80756 - 047 - 0  
定 价 54.00 元 (全二册)

---

## 内容提要

在蒙藏大师眼里，青藏高原是一方高洁神圣之地。它地处地球最高点，高山巍峨，白云环绕，群山连绵横亘，每一山系都有神山矗立，天神以山为阶梯，上下往返于天地间。它是地球东部众水发源地，孕育了包括东方汉地、南方印度及高原本地的文明生长……

围绕着世界上海拔最高、里程最长的高原铁路——天路的修建，除了南极和北极之外的“地球第三极”青藏高原，再一次成为举世瞩目的焦点。常璐、韩江雪、冷枫、上官白云、川仁卓玛、萨那措和索玛等人面对世界屋脊生理极限、高原冻土、生态环境保护等三大难题的挑战，在这片离天空、离太阳、离自由最近的地方，演绎出了一幕幕悲欢离合的事业、信仰、命运和爱情故事。这里有他们血性的流泻，这里是他们成功的血地；这里有他们的婚姻组合，这里成长着他们生活的真实。茫茫雪域的博大、磅礴，让他们共同在世界屋脊上书写着人生的传奇，领略着大地上千年不变的灵魂之舞。

天路沿线，寂寞的草原支撑起一片宁静的天空，一望无垠的绿，透天的蓝；几头牦牛和散落的羊群自天边移来；风中的树，在温馨的回忆中，如同岁月翻过的书页，有一种飘来的芬芳……尊贵、从容、博大，以一种舒缓的方式叙述着生命的整个过程。

小说结构和故事大气磅礴，场面恢弘。用敏锐的笔触，时代发展的独特

# 目 录

第一章	.....	1
第二章	.....	25
第三章	.....	101
第四章	.....	172
第五章	.....	247
第六章	.....	290
第七章	.....	355
第八章	.....	385

# 第一章

## 1

常毒的车风驰电掣地驶进了中央广场后嘎然停下，他从车上跳下来，顺手关了车门。沿着高高的台阶朝着那座巍然耸立的办公楼快步拾级而上。当他的手触摸到通向樊江波办公室的那扇玻璃门的时候，被门口的保安拦住了。

“找樊总。”常璐睨了对方一眼。

“你预约了吗？总指挥部有规定，见樊总得先预约。现在不行……”

“我有要事。”

“有要事也不行。”

“给我滚开！”常璐拨开了对方伸出的手。他没有再给对方解释什么，径自跨进了办公楼。

站在门口的所有人都伸长了脖颈，他们听着常璐得得的脚步声逐渐消失在了走廊的尽头。

当常璐的脚步声又一次从办公楼里传出，重新出现在大楼门口的时候，他看见门口挤满了密匝匝的人群。人们正在交头接耳地悄悄议论着。他的出现，使刚才还像炸开锅的场面顷刻之间平静了下来。

他们从常璐的神态中，看出来了，里面肯定发生了什么事情！到底发生

了什么事情，常璐一点口风也没露。

常璐推开门的时候，樊江波正坐在他的那张宽体办公桌的后面，埋头批阅着文件。他已五十有余，整个头颅秃顶过半，油光可鉴，被人戏谑为“谢尔盖大叔”。久而久之，这绰号像是长了翅膀，跟随着他飞遍了大江南北，后来干脆取缔了他原有的姓氏，登堂入室坐上了第一把交椅。

“来了？坐吧！我知道你迟早会来。”樊江波说着，抬起了眼帘，直视着常璐。

“谢总，哦，不，樊总，我这两天耳朵老是痒痒，嗡嗡地响，像是火车的汽笛一直在叫。这是铁路的声音。是不是天路要开工上马了？”

“你的形象逻辑学得不错，可以当我的老师了。关于修天路的事，从哪儿听说的？消息挺灵通的嘛！是有这么一回事。怎么，你也想去？”

“哪里哪里！这消息还需要打听吗？地球村的人都知道，难道你不知道？你看我现在的条件够不够格上天路？”

“够不够格我一个人说了不算。这个得上会研究才知道。”

“什么时候上会？”

“不知道。”

“不知道？怎么可能呢？谁上谁不上，不都是你一个人说了算？开会，不过是走走形式罢了。”

“常璐，你小子说话注意点。这可是天路建设筹建指挥部，不是商旅客栈！你也是企业的一级领导，所有大事是不是都是你一个人说了算？如果是这样，我给你扣上一个独断专横的帽子一点也不过分。”

“樊总，这不是给你开玩笑嘛，干嘛那么认真？我来找你，就是坚决要求参建天路。如果你不批准，我就不走了！”

“呵，和我打起擂台来了？好小子，你这是逼宫挑战啊！看来，我不批准还不行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想……”

“想什么想？想上天路是吧！这个想法很好。你总得让我也想想吧！你倒好，不让去就不走了是不是？那好，你就呆在这儿吧，我可不管饭。”

“嘿嘿，樊总，你老人家大人大量，犯不着跟我一般见识。您别生气，只要您答应让我上天路，中午这顿饭我包了。”常璐俏皮地做了一个鬼脸。

“嘿嘿，谁跟你嬉皮笑脸！”樊江波学着常璐的模样，自己却先笑了：“我知道，你小子就是一个下山虎，如果不让你去，肯定闹事。让你去吧，我心里又吃不准，隐隐约约有种担心。到底担心什么，我自己也说不清楚。那毕竟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大工程啊！开弓没有回头箭，一旦干砸了，那将是对整个国家和民族犯罪……”

“樊总信不过我？”

“这不是信过信不过的问题，这是千秋大业！只能成功，不能失败。”

“让我去打前站，如果出师不利，我就躺在地上让铁轨从我的身上铺过去！”常璐说得很坚决。

“那咱们一言为定！天路前线指挥部正在筹建，你去那里担任指挥长。我给你选派两个人担任你的助手。一个是‘老铁路’韩云飞，一个是他的儿子、清华大学桥梁建筑系的高才生韩江雪。”樊江波像是下了很大决心似地说完了这番话。

坐在樊江波对面，常璐没有感到加官晋级后的威严与荣耀，却觉得肩上被放了一座山。他临危受命，顿觉樊江波无非是要他在企业求生存求发展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为天路的建设起到应有的作用。

天路开工正在筹备阶段，时任筑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常璐就闻到了即将动工的硝烟。他找到工程筹备处，用眼睛睨了一眼名单，从上线施工人员的名单上没有看到自己的名字，一下子上火了，急了：“凭什么没有我呀？论干铁路，谁不知道我常璐。你说说，在西北，哪一条我没有参加修建过？你们知不知道，天路的开工意味着什么？那可是世界第一，没有人干过。就是凭实力，轮也应该轮着我常璐了。现在好了，有大工程了，就没有我的事

了？这合适吗？找谁说理去？”

筹备处的工作人员也没有办法，他们无可奈何地告诉常璐：“常经理，你也知道，我们只是工作人员，让谁上不让谁上，我们说了也不算。你去找找上面，说不定还能找出个结果……”

“哎，对呀！这个茬儿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那好，不好意思，打扰了！”常璐说完，一阵风似地又向天路总指挥部奔去。

在天路建设总指挥部，他找到了自己的老上级，开始软缠硬磨。按照他的思维，就是：一句话，没说的！即使再说什么也没用。天路建设，我一定要去！

老领导告诉他：“你先后参加过许多条铁路的修建，算是‘老铁路’了。但是，考虑到你的身体状况，不知能否适应高原施工？上面决定不让你上线。如果你执意要去，你最好还是去找找……”这位领导不便于说的太直白，用自己右手的食指朝屋顶指了指。常璐明白了，直接闯进了天路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樊江波那里。

当他推开那扇厚重的红木门，樊江波已经静静地坐在那里等他了。

最后，他的那句“不上线怎么就知道我的身体不适应高原施工？如果不让我参加天路施工，我就自己组织一支施工队上线！”樊江波被他的豪气深深地感动了，最终，常璐作为天路施工主力，带人浩浩荡荡地开上了青藏高原。

一匹如雪的野马，在草甸上随意走动……

常璐从飞速行驶的车窗向外远望——他看见了那匹心游大荒的野马。它的四周，是大漠荒原和戈壁。

公路两旁的绿林肃穆而立，从早到晚，常璐发现这里的日升与日落一样壮美。在宁静、苍茫的氛围中，仿佛有人在用生命和青春弹奏着一曲曲云横天山的美妙旋律，视野中除了青树临风摇摆，小鸟飞过，车辆驰骋，远处近处，就是已经打点好行装随时准备开赴天路的队伍和一些忙碌的身影。

伫立在原野的秋风中，秋色已经很深很深。他们想冬天还将有几场大雪，

几场冰冻，这一切过去之后，春天才会姗姗而来，心灵也同样必须经历一段漫长的历程，一切都需要时间。

一切的喧哗，一切的浮躁，都于顷刻之中面对静穆的捍卫，变得沉静下来。

常璐带领前线指挥部刚刚离开大西北，东进青藏高原还没有抵达昆仑山，便遭受了六十年一遇的特大暴风雪的袭击。风魔在飞雪中恣意挥洒着它的一幅幅“杰作”：几十公里的公路上，滚滚风龙拔地而起又随意盘旋……道路阻塞，队伍滞阻，积雪成山，温度骤然下降至零下三十度以下。怒号的风雪像要把大地撕裂一样，踉踉跄跄地在地上、空中打着旋，无情地横扫着公路上的一切。顿时，青藏公路上立刻塞满了人流和车辆……

苍茫中，他在天地间没有看到一朵蓝天下飘浮的白云，没有看到一片抖动于阳光中的绿叶，却看到了一张张欲哭欲笑的脸。

对常璐来说，这一生中，自己最自豪的，就是选择了建筑这个行业。

他一个人靠在岸上，总觉得听见了涛声。涛是有声音的。只是常璐的眼前不是海，而是闻名于世的世界第二大沙漠——塔克拉玛干。沙海中的片片绿洲，就是他和他的同行用灵魂去捍卫的宁静。于是，他义无返顾地牵着事业的手，向着与沙漠相反的方向——西藏的天路走去。

他把美丽一直留在城市和乡村的梦里，留在人生孤寂的风景中。让这些存在的一切在涛声中睡去，在浪中醒来。苍远的房舍，把涛声隔绝了，只剩下他因守望而形影相吊的背影。

他认为，对一个执著于建筑职业的人而言，命运中注定了要去选择孤独。

时光在不断地前行，现实使常璐忘却了物质生活的丰富多彩。他仿佛是一个甘于斯守寂寞和孤独的人，把全部身心投入到了被他诠释为“痛并快乐着”的筑路事业之中，并且是无怨无悔。全身心地投入，就意味着与常人生活不同，就意味着走一条踽踽独行的道路，少有同行者或听到喝彩声。这对于人生就是一种检验：能耐得住如此的淡泊么？其实，淡泊明志，宁静致

远，正是他追求的境界。烟林寒树，旷野戈壁，幽亭枯槎，苍苔残垣……这些都足以把人带入到一种远古般的安宁之中。

伴随着成功与失败，辉煌与平淡，瑰丽与单纯……常璐就像岁月的时间表一样，总是在催促着自己的目光和脚步。时下社会上的声色犬马常使许多人在沉迷中忘却了生命的短暂。而常璐却想着要在有限的生命里为身后留点什么。留点什么呢？假如是铁匠，就应该准备几件精致的农具；假如是农民，就应该准备下优质的种子。尽管他知道，这一切要经历一个辨析和沉淀的过程。

常璐看着冷枫流苏一样的泪光扫过自己的脸颊，最后落在肩上的时候，心里就明白了。

他知道，如果今天不走，不会再有机会了，他怕见那种眼神。

世界屋脊、中华水塔、猕猴变人的传说、布达拉宫以及美丽动人的喜马拉雅和香格里拉，这些像磁石一样深深地吸引着常璐，他做梦都想去那里。那是一个一旦熟悉起来抹都抹不去的记忆，就像青藤知道石栏上有几道细纹一样。

天路开工的消息传来，常璐一连好几天都沉浸在兴奋之中。当天边在晨光里浮出一片青霭时，他就跑过小桥陪着那群叽叽喳喳快快乐乐的小山雀跑步，当星星在天上散步的时候，他会来到桥边，眺望着青藏高原的方向，像是在细细感悟新月在发丝上浸出流动的轻寒。

但冷枫怎么也想不通，那个被文学家称为圣殿、摄影家称为摇篮、探险家称为天堂的高原，无疑也是对生命极限的挑战。一个生活和工作无忧无虑的人，为什么要去冒这个风险？实在是太没有必要了。她非常清楚常璐胸口上那一处致命的刀伤，对他执意上高原意味着什么。那是常璐一次出差在火车上路遇歹徒抢劫，挺身而出时留下的光荣印记，以至于后来落下了心肌炎后遗症。冷枫决然而又干脆地打断了常璐心中那一怀念想，几乎没有给他留下一点儿余地。每次只要常璐谈到这个话题，冷枫都会抬起眼帘去看常璐，

这时候，她眼眶中包含的泪，会犹如开闸的水，一下子全部奔泻出来。她一句话也不用说，就把常璐的心给哭软了。

“你对青藏高原了解多少？那是一个冰雪覆盖的世界，孕育了全世界半数以上八千米以上的高峰，被称为‘万山之祖’和‘生命禁区’，地质学家把那里称为‘永冻层’，他们用不同的语言，下了一个共同的断语：人，不可能在那里长期生活。这绝对不是危言耸听。”

“照你的话说，韩江雪的父亲韩云飞叔叔从上个世纪五十年代就常年守在海拔四千七百米的风火山，一守就是几十年，并在那里成功建成了高原铁路实验段，又说明了什么？”

“用医学家的话说，对于这种奇异的现象，已经不能从医学的角度给予准确的解释。唯一能解释的只能是‘精神、意志和毅力’。”

“那就对了！别人能在那儿呆下来，我为什么就不能？你别忘了，修筑天路，是所有筑路人的梦想。在全世界只有一条，而且是唯一的一条。在我的筑路生涯中，我不想留下遗憾。”

对于青藏高原，常璐魂牵梦萦已久。没有什么东西能像山一样成为支撑他生活信念的基座。对他来说，青藏高原不仅是一种崇高精神的象征，在它那宽阔的双肩和已经积雪的头颅上，留下了他建筑怀想中深深的印象和向往。自从中央批准立项建设天路之后，常璐就经常站在地图前，两眼死一般地凝视着青藏高原那片草绿色的疆域四周耸立的群山。那每一块突起的峭壁，每一道深陷的裂缝，每一片被洪水冲积的宽阔的村庄，都深深地印在了他的心中。他全神贯注地盯着地图，感到自己正在贴近高原，心中充满了勇气、信心和力量。

这一点，冷枫当然不懂。

冷枫坚信，男人征服世界，女人征服男人。躺在床上，她总是用风情万种和万般柔情让常璐离不开，也不能离。谁知道，这一次，她说了很多话，不但没有能够留住常璐，反而让他们的婚姻走到了尽头。

常璐很坚决地告诉过冷枫，时机一俟成熟，他是一定要走的。去那个以浩莽雄浑、气象万千、多彩多姿而令人神往，又以高寒缺氧气候多变环境恶劣而使人畏惧的青藏高原。他说他这个人自小就在建筑单位长大，跟着父母天南海北，四海为家，他注定要以跨越终身的步幅，来衡量自己的人生价值，他的理想永远在前方的地平线上，雪域高原就是他的光荣与梦想。尽管那是一条天路，很漫长。

冷枫一觉醒来，发现窗外的太阳已升得老高，隔窗的鸟儿叫得山响，蓝天下，那一望无垠的绿，透天的蓝，让她久违的心情顿时有了一种隐隐约约的伤痛。她觉得自己心尖上那根最敏感的神经让常璐狠狠地给扯了一下。她感觉她和常璐共有的生活时光正在逐渐失去和谐，感情的琴弦在痛苦的指下一根根断了。这个时候，冷枫便觉得心像煮熟的蚕茧，被一丝丝抽了去。

常璐刚才躺过的地方，除了些许温热，还留着一丝淡淡的体香。冷枫不知道他会去哪里，但她在冥冥中仿佛对常璐的去向已经心知肚明：他真的义无反顾地踏上了那条圣洁的天路。

她现在脑子里很乱。她不明白常璐为什么会这样。他骨髓里流露出来的那种逼人的豪气，似乎把身上仅有的那点温情排挤得无影无踪。再看看他那张脸，像是被刀刻过，除了棱角，就是沧桑。和常璐结婚这么多年来，家，好像只是他的旅店，一个居无定所的人匆匆停留又匆匆路过的驿站。

她发现时间之外还存在着时间，过去的，已经在她的思维里深深地沉淀下来，往日那些美好的情景只是躲藏到了时间的深处，被另外一些时间掩埋起来了。她的眼睛慢慢闭上了，睁开的时候，已是满脸泪花。在她的眼前，草木山川苍茫辽远，像天空飘来的绸子。

常璐那远去的脚步声犹如一种如鼓如潮的乐曲在遥远的边地回荡。充满着张力，那么寥廓，那样空灵，立刻把冷枫她带入到一片恢弘而神秘的境界之中，这悲怆而苍凉的声音，骤然之间让她聆听到灵魂的呼吸。她似乎看到了常璐行进在广袤无垠的高原上，在离太阳最近的地方，离蓝天最近的高

原，离自由最近的天堂，把风中萧瑟的孤寂，幻化成了旷野中的风景树。而在生命的晨曦和晚霞之间，常璐正在用他的行走在漫漫跋涉的路上不断地重复着他虔诚的愿望，让她知道这个世界上有搅不散、抹不掉、撇不下的信念，有为这信念而付出漫漫人生的坚韧。由此她想起了和常璐相识的那个黄昏，那个夕阳下的背景所印满的苍茫的心事。透过他的背影，她仿佛看到了他为之顶礼膜拜的雄山峻谷，看见了能把人通体映得透亮的珠穆朗玛峰的皑皑白雪，看见了飘扬着金色旗幡之间的寺庙，看见了剪影着红衣喇嘛的漠漠夕阳。

常璐的背影向冷枫传送着一种坚毅，让她聆听到了义无反顾义无反顾的执著。从他远去的脚步声中，她聆听到他心中的西藏。

大漠的风是一把刻刀，更是一支画笔。

在沙漠、荒原和高原生活了十几年的常璐，也许是因为刻刀太利，使他脸上布满了一道又一道的线纹；也许是因为刻刀太钝，他眼角里的鱼尾纹如同斧痕。毕竟那把刻刀没有操持在艺术大师手里，刻出的鼻子不太隆，雕出的嘴唇也有些厚。

相比之下，倒是画笔的功力好。浓浓的眉毛正相宜，黑黑的眸子又圆又亮，长方形的国字脸上还有些许胡须，力透着憨厚、真诚、善良和朴实。

冷枫记得她第一次上铁路，常璐给她谈到自己的筑路情结时说：“有一天，当我们的身影在这个世界上静静地变成夜色，双脚跨出门槛就意味着不再回来。我想，在出家之前，我会用几朵红花把房间装饰一下，并且收拾干净。因为我知道，我永远做不了房东，而这房子，明天还会有人来住……”

对常璐而言，这一辈子既然选择了筑路，也就选择了远方。只要有人，就需要有路，自己经年所铺筑的铁路、公路，或许哪天，那些乘车坐车的人早已经走出了自己的视野，可自己仍然还是手执瓦刀，默默地站在另外一条路上继续着自己的筑路生涯。这种境界，于所有的人，是不易做到的。因为大多数人害怕作为筑路人的那一份寂寞和孤独。

可是常璐不但做到了，而且做得淋漓尽致。

冷枫不禁黯然神伤：在来来去去的风尘中，时光似乎带走了太多的东西；在缘聚缘散的人群中，真实似乎又被淹没了太多。而始终不变的，是不是只剩下了不理解？她一直相信缘分，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自己只是不经意地提了一下上天路的风险，常璐竟然愤然从床上坐起，走了。

斜靠在常璐粗犷有力的臂弯里，冷枫的心，就犹如怀里揣了一只活蹦乱跳的小兔，怦怦直跳。相拥而眠时那种蠢蠢欲动的冲动，使她体内产生了过多的荷尔蒙，冷枫这时才觉得自己双颊绯红，乳房也开始不由自主地鼓胀起来，她感到了身体里面有一种东西在涌动，像是猫抓似地令她亢奋不已。

天慢慢地暗下来了，常璐却像一袭风景飘到了冷枫眼前。她仿佛闻到了常璐身上那种男人特有的味道，感觉里他正迈着款款的脚步向她走来，顾盼的眼波里充满了柔情蜜意。那是她最难抗拒的一种眼光，冷枫情不自禁地浑身燥热起来。

她似乎好像是在时光的隧道中走，又好像牵着常璐的手一同回到了那个让她魂牵梦萦的高原蜜月旅行的时刻。冷枫俯下身子，将炙热的唇贴住了他的唇，常璐就立刻迎了上去，拥着冷枫就倒在草地上去了。冷枫的唇很软，很柔，她先是碰了常璐的上唇，又触了一下他的下唇，这样反复几次，已经把常璐撩拨的不能自己，常璐开始狂热地吻着对方，他急不可耐地把自己的舌头伸进冷枫的嘴里，冷枫马上用舌头把他的舌尖紧紧卷住往里拉，于是，两个人的舌头就深深地、紧密地交融在一起了，俩人并力求让舌头伸的深些，更深些。两个人喘着如牛的粗气，不约而同地在一块山间洼地的草地上几乎是同时剥去了对方的衣服。这时，冷枫的两腿间开始泛潮，逐渐形成了热带的湿地，当常璐用身体挺进湿地的时候，一汪温热的水早已经把他完全包容了，让他全身心地溶化在了一种久别的渴望中，如同两个人在希望的田野上尽情地耕作和锄草。

和常璐在一起，冷枫快乐地扭动着，极像一条忘情的蛇。

常璐太渴望这块湿地了，这块令他勾魂的湿地让他在这之前一直想了很

久。但常璐很担心自己在那一刻的意志不够坚强，会过于脆弱，他尽量控制着自己的亢奋，他估摸在黑夜搅成一锅墨汁之前冷枫的这块田他是很难耕作完，因为冷枫的胴体实在是太美了，冷枫属于那种不算漂亮但却很有味道的女人。她气质高雅，拥有一副魔鬼般的身材。雪白的肌肤几乎没有瑕疵，丰满的乳房高高地挺举着，纤细的腰肢和肥硕的臀部紧紧地拥着常璐的身体，让他离不开也不能离。他俩相拥时，她表现得风情万种，让常璐充分体会到了人生快乐的顶峰。常璐和冷枫默契地配合着，一次次在她勇敢的召唤中不断地向着更深处挺进，随着冷枫一次次呻吟的急促，常璐陡然感觉湿地里长出了一双手，紧紧地牵着他的身体向着更遥远的地方奔去。但是，常璐也知道，其实冷枫这块田他是耕不完的，他伏在冷枫的身上，大汗淋漓，他回头看看，身下的那块地早已是耕出了一大片，就像他小时候在山坡上放羊时，黑黑白白的羊跑满了山。但仅剩的一点就使得一件本该要了结的事情没有了结，这使他产生出了一种与自己的身体不同的激情。他想无论如何他也要在这一时刻让自己的欲望发挥到极致，必须努力地将身下冷枫的这块地从头到脚地精耕细作一遍，否则一旦黑夜把草叶尖上那薄薄的一层阳光的残渣磨平直至没有，在黑夜来临之后，他甚至不可能看见冷枫充满性感的裸体，他还有多大的兴趣再去欣赏这种天意的作合？黑夜只能让他感觉冷枫某些部位的杂草。他已经处在激情的巅峰上了，他是多么希望太阳慢慢落山，越慢越好啊！此时此刻，他用极大的耐心和极大的心志凝神静气地让自己的身体和冷枫的身体紧紧地融化在一起，任时光的脚步从他们的身边悄悄地滑过去，又走过来。他们就这样在爱的土壤上一起耕地，播种，浇水，收获，一起陷入高潮，一起跌入低谷，一起沿着他们早已经设计好的爱情跑道在作着马拉松似的长跑。天，很快暗下来了。可他俩的激情仍在继续。他们只好又回到半山腰的那间用石片垒成的半间房子里呆了下来，一直呆了很长时间，等他俩完全从境界中苏醒过来，屋外的太阳已经升得老高，几缕阳光斜射进屋来，给屋里增添了一层暖暖的暖色。其实，他们已经在这个地方缠绵了整整一个

晚上，在半山腰和山顶上相拥着把浪漫变成了回忆。山上流淌着阳光的线条，四处宣泄着青草的味道，但他们还是觉得时间过得太快，远远没有尽兴。相互的身体内还有一种欲望在蠢蠢欲动，他们还想着应该等到高潮的到来。他们凝视着对方，相互用眼神向对方传达着彼此的柔情蜜意。可是，好像时间已经不允许，太阳一出来，东来西往的风，蹿过来蹿过去的蚊群，还有隐在暗处的那些虽然不知名却很狠毒的各种小虫，便向他们扑面而来，他俩来不及穿好衣服，便夺路逃下山去。

冷枫一个机灵，打了一个颤，猛地惊醒过来，才发现是南柯一梦，自己竟然就这么赤裸着独自躺在床上睡着了。她一看自己的身下，原来已是湿漉漉的一片。

她很自然地将手伸向枕边的另一侧，然而，枕边却空着。常璐已不在身边。

他真的走了吗？

冷枫翻过身来，看见床头柜上压了一张纸，取出一看，是常璐留下的：“你把仅剩的那根线给扯断了。我别无选择！只能离开你。这样，你就不用再爱得那么辛苦了，会过得更好些。我感谢这些年来你对我的关爱，我也从来没有怀疑过你对我的感情。但是，和你在一起，我感到太压抑。有时，觉得自己都快要坚持不住了！你把爱那根线拽的太紧，最后只留下了自己。”那张纸，静静地躺在床头柜四方见地的玻璃下面，显得单薄而又寂寞。冷枫望着它，忽然感到了一种陌生。

一串伤心的泪，顷刻之间便像清晨草尖上的露珠从她的脸上滚落下来，在她的胸襟上留下了一片浅浅的渍迹，方才那种澎湃的激情顿时消退下来。她才想起来，常璐曾经经常告诉她，他非常喜欢雪。她开始觉得这么多年来，她的确忽视了常璐的这份感觉。现在才相信，他说的是真的。冷枫不由得长叹了一口气：雪无踪，情也无踪；雪无形，情也无形；冬来，雪倾城；冬去，雪化水；爱来，情倾城；爱去，情化泪。她把枕头向床头边拽了拽，歪斜着